教育部 111 年度

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 (講師)培訓課程之研習計畫

-增辦場次課程計畫

壹、計畫目的

為落實校本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並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與教學,乃辦理各縣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之培訓,並藉以擴大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講師之人力資源。

貳、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 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參、參與對象

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私立高中職中心學校薦派國小、國中及高中教師,請優先薦派具以下資格之教師參與:

- 一、 曾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並具有初階以上專業回饋人才講師 資格。
- 二、 曾擔任國教輔導團員、地方輔導群教師或各縣(市)優秀教師(super 教師、薪傳教師)。
- 三、 曾獲師鐸獎、教學卓越獎、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等之教師。
- 四、 曾擔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並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之教師或校長。

肆、薦派員額

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私立高中職中心學校薦派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請各縣市推派5-10位報名參加,並依據是否已通過本單位之研習課程,分別報名初階、進階或高階班)。

伍、實施方式

一、課程規劃:

(一) 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

講師完訓後,各縣(市)舉辦的社群召集人課程將優先聘用本計畫完訓名單為課程講師。

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分為以下三班進行授課:

- 1. 召集人講師「初階」課程:
 -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 (2)課程時間:課程計1天,合計6小時。
 - (3)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2小時、選修課程1小時及試講課程3小時。
 - (4) 對象:初次參與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之師長。
- 2. 召集人講師「進階」課程:
 -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 (2) 課程時間:課程計1天,合計6小時。
 - (3) 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3小時及試講課程3小時。
 - (4) 對象:已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u>初階</u>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 之師長。
- 3. 召集人講師「高階」課程:
 -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 (2) 課程時間:課程計1天,合計6小時。
 - (3) 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3小時及試講課程3小時。
 - (4) 對象:已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u>進階</u>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 之師長。

二、研習進行方式:

- (一)講解、實作、演練及教材設計。
- (二) 試講、分享、意見溝通與回饋。

三、評量:

- (一)全程參與培育並完成試講、作業繳交之學員,本單位將函請教育 部登錄為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課程之講師,並由研習單位發 予研習時數。
- (二)未全程參加者或試講、作業未通過者,僅發予研習時數。

四、課程特色:

- (一)課程採分階課程,使課程能發揮最大效益
 - 1. 初階: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
 - 2. 進階: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深化及轉型之素養與動能。
 - 3. 高階: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素養與動能。

五、其他:

- (一) 社群召集人之計畫為「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簡稱精進計畫)申辦計畫中的一部分,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縣(市)內跨領域、主題及各領域之教師參與講師培訓。
- (二)未來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之聘任,將以有擔任社群召集 人者為優先。
- (三) 此研習為認證性質,各課程中凡有遲到、早退合計超過(含)15 分鐘者,則視為缺課,將無法取得該課程認證。
- (四) 選修課程若報名人數不足 10 人,本單位將視情況調整學員之報 名之選修班別。
- (五) 因本課程全面採取線上授課,請參與學員需有視訊及麥克風設備(可同步以手機進行收音及收訊)。

陸、辦理場次之日期與地點

此次辦理的場次增辦場次資訊如下

- (一) 北區場次
 - (1)日期:111年9月24日(週六)
 - (2) 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4時(報到:上午8時40分至上午9時)
 - (3) 地點:全面採用 Google meet 線上授課
- (二) 中區場次
 - (1) 日期:111 年 10 月 1 日(週六)
 - (2) 時間: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報到: 上午 8 時 40 分至上午 9 時)
 - (3) 地點:全面採用 Google meet 線上授課

柒、報名時間、方式

一、時間:

(一)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單位承辦人統一報名即日起至111年8月31日(週三)前受理報名;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單位承辦人將附件檔之「培訓課程報名表單」(excel檔)填寫完畢後回傳至以下承辦人之信箱:陳鈺珊助理,e-mail:cys3150@go.utaipei.edu.tw

(二)教師個人上網填寫報名

若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單位承辦人已送出報名表單,逾期但欲報名課程之師長,請於111年9月2日(週五)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ipei.edu.tw/111

二、報名方式:

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依所屬區域薦派跨領域、主題及各領域之國小、國中、高中教師。

- (一) 北區: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宜蘭縣、新竹縣、 新竹市、苗栗縣、高雄市、屏東縣、嘉義縣、嘉義市、臺南 縣、花蓮縣、臺東縣
- (二)中區: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高雄市、屏東縣、 嘉義縣、嘉義市、臺南縣、花蓮縣、臺東縣

三、課程相關資訊網址: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ipei.edu.tw/111



請掃描左方 QR Code 進入網頁

四、相關問題可逕洽:

(一) 臺北市立大學評鑑所 陳鈺珊助理 電話 02-23113040 轉 8435 e-mail: cys3150@go.utaipei.edu.tw

捌、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育部 111 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之 講師培訓課程 課程表

	初階課程			進階課程		高階課程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08:40- 09:00	報到						
09:00- 09:10	始業式(研習課程說明)						
09:10 - 10:50	必修課程	 教師專業學 教師專業學 教師專營(對話模式及對話模式及表別 教師專分析與分享 	含領導力、 對話技巧)				
10:50- 11:00		中場休息					1. 教師專業學習
11:00 - 12:00	選修課程	語文語領域(國文語) 整領領文語 數學 會領 領 類 域 性 領 領 域 域 域 域 域 域 域 域 域 域 域 域	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國	必修課程	的深化 2.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必修課程	1. 社群概專業續 智展 智展 智展 智養 學發 學發 學發
12:00- 13:00	午休時間						
13:00 - 15:40	講講課程						
15:40~ 16:00	綜合座談暨閉幕式						